

# 文豪书系

WEN HAO SHU XI WEN HAO SHU XI WEN HAO SHU XI

莎士比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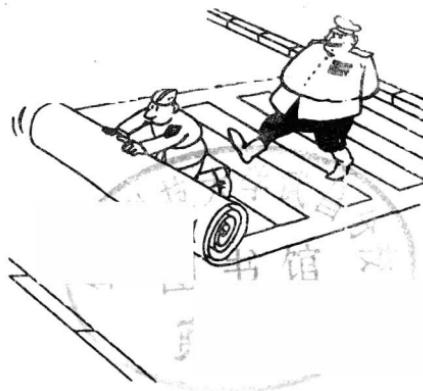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Wen Hao Shu Xi  
**文豪书系**

莎士比亚

第 25 卷

丁华民 孟玉婷◎主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豪书系/丁华民主编。—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6.2

ISBN 7-80702-247-7

I.文... II.丁... III.文豪—丛书 IV.I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0143 号

**文豪书系**

丁华民 孟玉婷 主编

---

吉林文史出版社 出版发行  
吉林音像出版社

北京潮运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280.5

字数:3800 千字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ISBN 7-80702-247-7/I·37

定价:936.00 元(全 36 卷)

## 目 录

莎士比亚 .....	( 1 )
威尼斯商人 .....	(68)
剧中人物 .....	(68)
第一幕 .....	(69)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	(69)
第二场 贝尔蒙特。鲍西娅家中一室 .....	(75)
第三场 威尼斯。 .....	(79)
第二幕 .....	(84)
第一场 贝尔蒙特。 .....	(84)
第二场 威尼斯。街道 .....	(86)
第三场 同前。 .....	(93)
第四场 同前。街道 .....	(94)
第五场 同前。 .....	(96)
第六场 同前 .....	(98)
第七场 贝尔蒙特。 .....	(101)
第八场 威尼斯。 .....	(104)
第九场 贝尔蒙特。 .....	(106)
第三幕 .....	(110)

第一场	威尼斯。街道	(110)
第二场	贝尔蒙特。	(115)
第三场	威尼斯。	(124)
第四场	贝尔蒙特。	(126)
第五场	同前。	(129)
第四幕		(132)
第一场	威尼斯。法庭	(132)
第二场	同前。	(146)
第五幕		(147)
第一场	贝尔蒙特。	(147)

# 莎士比亚

**名人名言：**一个诗人对你的赞美心思已挖空，还不知你明眸里生命的灵动。

**入榜评语：**他不属于一个时代，而是属于所有的世纪。

## 金色童年

在不列颠岛中部的沃里克郡内，有一个举世闻名的小城——斯特拉福镇。

在 16 世纪中叶，即莎士比亚出生的年代，这个小城因偏远而静谧，鲜为人知。它座落在静静流淌的埃汶河畔，高高低低的房子，沿着埃汶河错落有致地布列着。清澈的河水悠闲地淌在绿茵茵的草地边。随着微风吹动着的淡淡的雾气，几只小鸟在河岸边不经意散落着的几棵小树的枝头上跳跃。肥美的羊群在小镇周围牧场里慢慢地移动，就像风景画中点缀原野的白云。这使小城的景色格外迷人。

斯特拉福镇并不大，居民还不到 2000 人。但是由于小镇座落在一条活跃的商业通道上，城里各种手工业都极其兴旺发达。市民同周围农村的居民保持着联系，而且本身也常常拥有田地。

斯特拉福镇是周围出产的农副产品的集散地，而且城里的作坊对各种原材料进行加工，因此，城里分布着各行各业。

白天，牲口街、谷物市场、木才市场的交易频繁而热闹；夜里，白铁匠胡同里的风箱拉得呼呼直响，明亮的火苗旁伴着铁匠“当当”的敲打声，于是火星四溅，照亮了铁匠那黑油的臂膀……

离斯特拉福镇不远，有两个美丽的城堡。一个是沃里克城堡，

从镇上至城堡只需要步行几个小时便可到达，在 15 世纪下半叶，在血腥的红白玫瑰战争时期，这个城堡曾是外号“国王制造者”的沃里克伯爵的府邸。另一个城堡是肯尼渥斯，它是伊丽莎白女王赠给宠臣赖斯特伯爵的。这两座宏伟的城堡点缀在斯特拉福镇的周围，当初是多么的美丽、荣耀。可是现今却远没有斯特拉镇风光了。

然而，斯特拉福镇的名气是因为这里出了一名使之无比荣耀、自豪的人物。1564 年 4 月 23 日，伟大的戏剧家威廉·莎士比亚就诞生在这样一个小镇里。

威廉作为父母的第三个孩子，却是长子。他原本应该有两位姐姐的，不幸的是她们都没有度过幼儿期而生存下来。

威廉的祖父理查德·莎士比亚早年在离斯特拉福 3 英里处的斯里特菲尔村务农。

1557 年，约翰·莎士比亚娶了农庄主罗伯特·亚登的女儿玛丽·亚登。他在这座繁华而不俗的小镇里拥有了自己的房屋与店铺，自此，彻底摆脱了农家生活。约翰经营的是皮手套，并且还以此为中心做点别的生意。他的生意越来越红火。

家道殷实，经济地位日趋提高，约翰开始谋求政治上的发展。1557 年，约翰·莎士比亚跻身于那些主持市政厅的有名望的市民之列。约翰凭着自己的才干，自己的公正廉洁，广结人缘，留下了美名。1568 年，他当选为“贝里夫”——市政厅主席。换句话说，约翰·莎士比亚成了斯特拉福镇的市长。

威廉·莎士比亚就出生在这样一个家庭，他的出生，给他的父亲与母亲带来前所未有的喜悦，当然，他们并不知道，他们的小威廉带给他们的将是无法想象的荣耀。

童年的威廉是一个聪明而有禀赋的孩子，他总是有着无穷无尽的好奇心与对神奇故事的如痴如醉的偏爱。他总是缠着母亲讲故事，于是，玛丽便给小威廉讲了无数个令他终身难忘的故事。

其中他最爱听的是关于英雄罗宾汉的传说：在离斯特拉福不远的茂密的亚登森林里住着大名鼎鼎的罗宾汉，他为了逃避残酷的债主与贪婪的法官的迫害躲进森林，他和他的伙伴们出没在森林里。他的箭百发百中，所向无敌，他专门抢劫富人和那些欺负百姓的官吏，保护和救济穷人。

小威廉总是认真地听着母亲讲的每一个故事。这些故事深深地影响着他，后来竟成了他戏剧故事中的背景或题材。

小威廉除了爱听故事外，还非常喜欢观察周围的大自然，对于花草如何生长，鸟兽的各种习性，他都十分感兴趣。他常坐在家门口的小凳上，看着街上来来往往的行人，托着腮若有所思；他爱与小伙伴们一起到镇附近埃汶河畔，踏着青青的小草，嗅着迷人的芳香，追逐着欢叫的鸟儿嬉戏、打闹。

在威廉的心中，最快乐的事莫过于观看戏剧演出了。那时候，一些职业演员常来到斯特拉福镇，他们演出的悲剧充满了血腥和恐怖，都是模仿古罗马塞内加的悲剧。他们也演出模仿古罗马的普劳图斯和泰伦斯的喜剧，以及一些伤感的戏剧。这些戏剧的表演手法不能称得上高明。演员们的演出也并非精彩绝伦，可是对于威廉来说，看戏剧却有着极大的乐趣。这些演出给童年的威廉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其中的不少剧目使他终生难忘，并且对他毕生的创作都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1575年7月，伊丽莎白女王临幸肯尼渥斯城堡，到赖斯特伯爵家作客。赖斯特伯爵举行了隆重的欢迎仪式。年轻的威廉站在人群之中，他被这些景象惊呆了，这么多的人，这么多的“神怪”，还有那美丽的烟火，磅礴的城堡……他算是大开了眼界了，他发誓自己以后一定要到外面精彩的世界去看看。

1571年，小威廉已经7岁，父亲便送他进入爱德华六世国王新学校，那是本市文法学校，免费接受市政委员会成员的子弟。

但是，在此之前，小威廉的学习早就开始了。

整个学校只有一个教师。主要教授拉丁文的文法、会话、修辞、逻辑、演说、做诗，还讲授拉丁诗文：伊索寓言、曼图安约斯的诗，普劳图斯、萨勒斯特、塞内加、泰伦斯、西塞罗、奥维德、霍拉斯、维吉尔等罗马作家的作品选。其中普劳图斯和泰伦斯的喜剧、塞内加的悲剧和奥维德的长诗对日后的莎士比亚的创作有很大的影响。

西蒙·亨特与托马斯·詹金斯两位老师先后教过威廉，他们两人都毕业于牛津大学。威廉在文法学校的学习还是很勤奋的，各门功课都一直是名列前茅。托马斯·詹金斯老师很重视学生的实际能力，因此常让学生举行演说术练习。这种练习在高年级进行。托马斯老师给学生传授雄辩术的规则，培养学生的逻辑思维能力，使他们养成严密论证的习惯。他还定期举行各年级学生的演说辩论会，当然在此之前，学生必须先自己写演说辞。威廉在这方面从来就是做得最棒的。每次写演说辞，他总是极其地认真。写完之后，他会当着妈妈或是弟妹们的面表演一番，然后才到学校参加正式的演说，他的演说辞总是写得非常华丽而又具有诱人的文彩。尤其是在抒发情怀时是那么的感人而有力。

在高年级的时候，威廉表现出了他的惊人的训练有素的记忆力。他一旦读过的作品，通常便能长久地牢记不忘，因此在演说或辩论中，他能够长篇大段地引用别人的话。

对于威廉来说，上学期间还有一件很有意义的事，那就是学校排演泰伦斯的剧本。演戏比演说当然要复杂一些。老师将班上同学分成几个组，每组都排演同样的戏剧。戏剧情节是很简单的，或者是一部戏剧的一小段。没有布景，没有观众，不用化妆，但是动作、表情以及说话都要求逼真。莎士比亚担任的是他所在那个小组的男主角，每天放学，他将同学们带到埃汶河边草地上练习，因此他所在的组演得最棒。作为奖赏，老师会让他们组在一年一度的学校向家长的汇演中穿上戏服，化上妆，来一次正式的演出。在

汇演中，莎士比亚多次登台，而且他演的角色总是赢得最多的掌声。就是在这种训练中，他最初真切地感受到了戏剧的魅力。

### 独创伦敦戏剧界

1580年4月6日，伦敦突然发生大地震，波及了整个英格兰。这次地震造成了极大损失。斯特拉福镇倒蹋了许多房屋，威廉家的房子也未能幸免。

约翰·莎士比亚的家产倾刻间摧毁殆尽。没办法，约翰将玛丽父亲遗留下的产业以40英镑抵押了出去。丧失了经济地位，政治地位也开始动摇。当时法律规定必须拥有巨产才能取得市政委员资格和绅士地位，因此，约翰·莎士比亚不得不退出市政委员会。对于约翰来说，这一切变化真的太快了，他又几乎接近于当年卖鱼时的一无所有，他的所有希望、梦想、他的地位、身份，一切的一切都毁于一旦，贵族的纹章成为一枕黄粱美梦，家境也江河日下。

作为长子的威廉，无奈只好退学了。退学的第二天，小威廉就开始干活了。但是，威廉显然并不感到快乐，相反，他总是有一种空虚、惆怅的感觉。可是怎样改变这种生活境地呢？不去杀牛，不做手套，自己还能干些什么呢？

写作，为什么不试一下写作呢？他想起自己在学校每次写演说辞，在家里预演给妈妈和弟妹们看时的情景，他想到自己曾经读过泰伦斯、塞内加、普劳图斯的那些戏剧，还有维吉尔、奥维德的那些文章。他曾经是那么炽热地喜爱这些，可是如今和它们又是何等的疏远。他终于明白了自己这段日子里失去的东西以及茫然痛苦、惆怅失落的真正原因。

少年威廉虽然辍学，但他却非常喜欢读书。他常常如饥似渴地读他喜爱的书。他的最终目标是要成为一个诗人而不是散文家。威廉决定靠自己的文学天才使莎士比亚这个姓氏重新受到尊敬。他梦想自己仿佛有了更宏大的理想，他要用诗歌将自己的所感所想全部写下来，终有一天，自己的真挚的作品可以用来感化恶

人，他要惩恶扬善。

威廉心里有了写作的念头，可是他又不能放下所有的事去练习写作。毕竟父亲需要他帮忙，而且自己不是小孩了，得为家里着想，于是他仍然每天帮着父亲干点活，但绝不操刀杀牛，父亲杀牛时他也不会在场。闲余时间里，他会读一些书，写点小诗。

威廉·莎士比亚开始写作了。这时候，他已经 17 岁，没有人再叫他“小威廉”，他长得结实、强健，俨然是个男子汉。

对于初学写作的人而言，他无论在学校曾经接受过多少训练，都无法获得语言的天赋，进学校训练，可以增加他的词汇量，但不能教会他一种根本的技艺，即如何把一个个单词连缀成意外的精美的句子，奇迹般地反映某种从未被人领悟到的人生真谛。莎士比亚驾驭语言的盖世才华很多源于他的天赋。同时又与他早年的勤奋自学所积累的渊博知识有关。他非常喜欢看书，并通过经常练习、仔细观察和对英语的热爱得到了驾驭语言艺术的能力，而这种技能是学校课程所不能给予的。莎士比亚四处借书来看，因为他的家境不允许他花太多的钱去购买书籍的。他从众多的书中汲取营养，丰富自己的阅历，扩宽自己的视野。他不断地从乡间集镇的街谈巷议中汲取营养丰富他的语言艺术，非常仔细地观察自然界景物，风雨雷电雪霜冰雾都要观察得一清二楚，他随身带着一个小本，时常做着笔记。

一天，他在教区长的图书馆里碰到一个女孩叫绿蒂，是富绅托马斯·路西爵士的独生女儿。

渐渐地，他们成了很要好的朋友，莎士比亚的才气，莎士比亚经常的妙语联珠逗得她格格地笑着；而莎士比亚也很喜欢与绿蒂呆在一起，喜欢从绿蒂挽他的手上传来的柔和的感觉……

但是托马斯·路西爵士很快知道了他们的事，在他看来，独女绿蒂喜欢上这个穷小子实在是恶梦一般的蠢事。他警告了莎士比亚不得去找他女儿，哪怕是做朋友也不行，同时把绿蒂关在他的庄

园里，再也没让她露面。

莎士比亚知道是因为自己的贫穷无为使托马斯·路西爵士鄙视自己，决定暂不去找绿蒂，更加刻苦学习，并认为只有干出一番事业来，才能改变别人对他的看法。

但是这个时候，另一个女子安妮心中激情似火，他渴望得到爱情，他喜欢安妮那带着成熟女人味的气息。

一切都似乎来得那么快，莎士比亚有些意想不到，可是又不得不面对：安妮已经怀孕了。莎士比亚是有些后悔的，他开始清楚地知道其实他真爱的并不是安妮，刻在他心中的只有绿蒂。

起初，莎士比亚只是被安妮成年女性魅力所吸引，而一旦结婚后，他却并不感到幸福。然而生活毕竟是要过下去的，1583年5月，他们的女儿苏姗娜诞生。不到两年，安妮又生了一对双胞胎。

生活的压力，使莎士比亚痛苦不堪，使他得以轻松的有两件事：喝酒与打猎。他感到有些颓废，因为家庭的琐事使他快忘了自己写作的理想，也少有时间来看书，只能偶尔借酒浇浇自己不安宁的心绪。

他喜欢打猎。但莎士比亚与他的朋友多维却经常到路西爵士私人森林里去偷猎。

不幸的是，这一次他被路西爵士派人抓住了，他气急败坏地叫人将莎士比亚关押起来，并扬言要罚治这个穷小子。

莎士比亚心里忿忿不平，但又无力与恶绅对抗。这次是绿蒂偷偷救了他，绿蒂虽然还深爱着莎士比亚，但是她知道一切都无法挽回，她劝莎士比亚远走高飞。

莎士比亚逃回家，牵了匹马，告别了父母亲、妻子以及3个孩子，逃离了斯特拉福，他决定去伦敦闯荡。

1586年里，年轻的莎士比亚来到了伦敦。

但是，要找工作是一件比较困难的事。在他最无助的时候，他的一个同乡理查·菲尔德帮助了他，安排他进入自己的印刷所当工

人。

莎士比亚非常努力地干着印刷工作,他已经成为印刷所里最好的印刷工人,可是他却并不喜欢这项单调而缺乏创意的工作,他卖力地干活完全是为了对得起理查·菲尔德。

一天,他听人说起最近有一出戏剧特别好看,并约他一道去。这是他来伦敦的第一次“奢侈”的活动,但这一次却触动了他许多念头。

莎士比亚抱着试一试的心理去找以前认识的一个剧团团长,果然,他并没有忘记莎士比亚。于是莎士比亚放弃了他在印刷所的工作,成为了剧团里的一员,他是一个什么活都干的杂工,搬搬布景,扫扫舞台,帮着演员换衣服,甚或是在剧院门口帮来看戏的贵族们看住马车等等。

一次,剧团让他演一个不起眼的角色,这个角色在舞台上有几句台词。他认真地演着他的角色,他已经完全进入了戏剧,因此在说台词时他完全没有按照剧本上写的说,而是用自己的理解,按照真实的感受说了,他的用语相当精美,表演也恰到好处,台下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

幸好,剧团的团长欣赏莎士比亚,他认为莎士比亚必将成为一个有所作为的人,因为他身上所透出的表演天赋,他卓尔不凡的才气,他对于戏剧人物思想的独特理解,对于整出戏剧的切实把握都是其他平庸的演员所不具备的。他让莎士比亚开始演一些比较重要的角色。就这样,莎士比亚开始在伦敦的戏剧界登台了,有了他日后辉煌的开端。

莎士比亚在伦敦的戏剧界登台,最初的理想不过是做一名出色的演员,在伦敦站稳脚,多赚一些钱而已,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就要加入到文艺复兴的洪流中去,而且在这一历史的洪流中,他身不由己地要展露才华,并成为时代的巨人。

莎士比亚生活在一个意义重大的时代。这一时代在当时已被

人们称作文艺复兴时代。文艺复兴即是 14—16 世纪发生在南欧与西欧各国的思想文化运动，它是近代资产阶级文化的开端，也是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主义和教会神权的思想解放运动，它的指导思想是人文主义。人文主义者主张一切以人为本，反对神的权威，认为世界万物的主宰是人而不是神。他们热情赞颂人的力量，肯定人的价值，要求保护人的权利和人格尊严，主张个性解放。正是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社会实践活动与精神活动取得了卓越的成就，地理大发现，一系列科学发现，哲学思想摆脱宗教教条桎梏勇猛的飞跃，艺术的惊人繁荣。

在艺术领域里，出现了一种新的现实主义倾向。这种倾向最初出现在意大利。意大利这种新的现实主义的倾向在绘画，在诸如达·芬奇、拉斐尔和米开朗基罗等天才艺术家的创作中得到了最充分、最鲜明的表现。在英国，这种新的现实主义的倾向则最鲜明地体现在 16 世纪末、17 世纪初的戏剧中。

许多致力于创作这种新的现实主义艺术作品的人都到过去的艺术中去找寻自己的导师。但中世纪的艺术与他们格格不入，他们便转向古希腊、罗马的艺术。他们之所以称自己的时代为“文艺复兴”，意思是回复到古希腊、罗马去，实质是古希腊、罗马的文化重新受到重视。后来历史便沿用了这一名称。

莎士比亚后来虽然成为英国人文主义戏剧最杰出的代表，但他并没有担当先驱者角色。从 16 世纪初开始，由中世纪沿袭下来的戏剧体裁就已逐步得到改造，16 世纪中叶，最初一批以古代戏剧，主要是以古罗马戏剧为典范写成的悲剧和喜剧问世了。人文主义者在悲剧中仿效塞内加的手法，在喜剧中则采用普劳图斯的形式与创作方法，出现了大量具有冒险与惊险性质的剧本，其中有许多描写伟大征服者的功勋、情史，形形色色的浪漫奇遇，还有各式各样的暴行。

其后不久，悲剧体裁也得到了改造。在这方面，莎士比亚的同

龄人克里斯托夫·马洛(1564 – 1593)起着最重要的作用，他被尊为“英国悲剧之父”。大约在莎士比亚结束学业的时候，他进了剑桥大学。当莎士比亚与安妮·哈瑟维结婚时，马洛正专心致志地学习拉丁文、希腊文、神学和大学里传授的其他学问，到莎士比亚成为3个孩子的父亲时，马洛通过考试获得了艺术学士的学位。1587年，取得艺术硕士学位。马洛与莎士比亚大概同时来了伦敦，或许莎士比亚要更早一些。但是，当莎士比亚还在剧团里做一名默默无闻的演员时，马洛已经开始在戏剧艺术领域进行改革。

马洛不想献身神职，也无意于仕途，而决心成为诗人。1587年他写成悲剧《帖木儿》并搬上舞台。这个剧本是英国的人文主义戏剧繁荣的发端。剧本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继而，他在近五年的时间内写了大量的剧本《马耳他岛的犹太人》、《浮士德博士的悲剧》、《爱德华二世》等等。那几年，英国戏剧一下子提高到了真正艺术品的水平。

马洛是一个具有非凡诗才的人，他是英国无韵诗体的创立者。他把真正的诗引入了戏剧。马洛抛弃了韵律诗，因为它矫揉造作，千篇一律。他的剧中人物说话用无韵诗。这种诗体形式因此在文艺复兴时期的英国戏剧中确立巩固地位。

马洛总是选择那些非凡人物作主人公，从中可以看出他的壮志豪情。他描写那些巨大的激情：强烈的权欲，热切统治全世界的妄想，无法遏制的残忍和极端的奸诈。

走进剧场，观众就能接触到真正的诗。

“大学才子”派中还有托马斯·基德(1558 – 1594)，罗伯特·格林(1558 – 1592)等杰出的新戏剧家群体。他们写了大量的剧本，成为英国文艺复兴时代戏剧革新的先驱者，莎士比亚接触的戏剧也多是他们的戏剧，因此这些戏剧对莎士比亚产生了极深的影响，甚至成为莎士比亚初期试写戏剧的模拟对象。时代将莎士比亚推入到文艺复兴的洪流之中。

通过对戏剧表演的勤奋钻研，再加上他对戏剧艺术的独特领悟，莎士比亚的表演技能日益提高，剧团里的同事们不再把他看作是狂妄的疯子。一段时间后，他已经经常成为舞台的主角了。虽然不像“大学才子”派那些人那样受了良好的高等教育，但是凭着他对戏剧与诗歌的狂热爱好，凭着他的天赋以及自从离校以来他几乎没有间断过的自学所积累起来的渊博知识与丰厚阅历，他对于戏剧常常有独到的见解。

他曾经站到人群中欢呼马洛的《帖木儿》演出的巨大成功，他认为这戏剧太精彩了。尤其是戏剧中马洛所使用的无韵体诗化语言，使戏剧的效果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莎士比亚羡慕这种手法，盼望着自己也能用这样的手法写出这么好的戏剧。他找来马洛的剧本仔细研究，而且在舞台上亲自演出了马洛的剧本以体会马洛在剧本中所灌入的心血与思想精髓。

莎士比亚产生了创作戏剧的念头，他渴望将自己的思想与理念用戏剧表现出来，渴望把那些小时候就听到的故事搬到伦敦的舞台，渴望在他的戏剧演出之后能得到观众的认可与欢呼。

但是他明白仅仅渴望是不够的，首先最重要的是要有这个能力。

他开始尝试写一些戏剧片断或者短剧。

1590年初春的一个上午，莎士比亚去拜见了马洛。

马洛看出这个与自己同龄的人虽然在戏剧界并不出名，而且他也还没有什么作品惊世骇俗，但是如果他要是写戏剧，惊世骇俗的作品出现绝不是偶然，因为他身上透出比自己更鲜明更旺盛的诗人气质，他目光深远，能把握时代的脉搏、文艺革命的趋势，而且有着无所畏惧的精神。这些，马洛都是自叹不如的。

1590年，也就是他在25岁至26岁时，莎士比亚写了他的第一个剧本。剧本写完之后，剧团接纳并初演于1590年秋天，获得了成功。这对于莎士比亚来说是莫大的鼓舞。他决定继续写下去，

于是 1591 年,又演出了该剧的续集。

1594 年,两个戏剧剧本都相继印出来了,第一部是《天潢贵胄约克和兰开斯特两家族怨仇记。善良的汉弗雷公爵之死,萨福克公爵之被逐和死亡,骄傲的温彻斯特红衣主教的悲惨结局,著名的杰克·凯特起义和约克公爵初期觊觎王位之争》(即《怨仇记》)。

1595 年出版它的继集,名字短得多:《约克公爵理查信史,仁慈的国王亨利六世之死,全本搬演兰开斯特和约克两家族之争》。

继这两部作品之后,莎士比亚就未停过笔了。他接着写了第三部描写亨利六世朝代的历史剧。在莎士比亚的第一个戏剧集中,这 3 部作品被命名为《亨利六世》。三部曲的每一篇都是独立的剧作。莎士比亚较后写成的剧本成为三部曲的上篇。它描写了英法百年战争的事件。莎士比亚站在英国人的立场上再现了这一战争。所以法国民族英雄冉·达克(即圣女贞德)在剧本中被描写成巫婆与冒险家;英国骑士塔尔博则被描绘成一个真正的英雄,塔尔博忠于他那些争夺政权的奸诈的同胞,在力量悬殊的斗争中与他年轻的儿子一起殉难。

这一剧本的中篇——《天潢贵胄约克和兰开斯特两家族怨仇记》,描写了内战的开端:敌对双方的党羽在坦波尔花园里,一方采摘红玫瑰(兰开斯特党),另一方采摘白玫瑰(约克党)。剧本以约克党徒的胜利告终。

在剧本的下篇里,观众看到流血的内讧在继续。兰开斯特王室党羽的灵魂、亨利六世的妻子玛格丽特王后在剧中刻画得尤为生动鲜明。她俘获了约克及其小儿子,下令杀死了约克的儿子,并把蘸着死者鲜血的手拿给被俘的约克看,紧接着,她又命令给约克戴上纸糊的王冠,嘲弄他的无可奈何的悲哀。约克在绝望中向她大喝,说她比狼更狠,她的舌头比蛇更毒:“在妇女的外貌下包着一颗虎狼之心!”

这些剧本充斥着流血的恐怖,与当时流行剧目的精神完全一